

证券代码：000851

证券简称：ST 高鸿

公告编号：2024-082

大唐高鸿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归还闲置募集资金  
并继续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大唐高鸿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07月04日分别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期归还闲置募集资金并继续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延期归还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4.90亿元并继续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延期归还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3年6月15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含）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06月17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3）。

前述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54,000万元。公司分别于2024年02月07日和2024年03月29日向募集资金专户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4500万元和500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49,000.00万元。

二、本次延期归还闲置募集资金的相关说明

因公司目前流动资金紧张，加之受相关诉讼案件影响，公司部分募集资金账户被司法冻结，为了缓解公司资金紧张状况，并维持公司平稳发展，公司目前急需流动资金化解流动性危机。为此，经公司决策，公司拟延期归还闲置募集资金49,000.00万元并继续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延期归还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 三、关于延期归还闲置募集资金并继续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 1、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大唐高鸿网络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1〕1165号）核准，公司于2021年05月19日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2,016,129股，发行价4.96元/股，共募集资金人民币1,249,999,999.84元。扣除发行费用后，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1,241,102,838.86元。以上新股发行的募集资金已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中审亚太验字（2021）010556号《验资报告》。

#### 2、截至2024年05月31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额	2023年初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后承诺投资额	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比例	剩余募集资金合计
1	车联网系列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99,110.28	86,910.28	28,355.71	32.63%	58,554.57
2	偿还银行借款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100.00%	0.00
3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0	12,200.00	12,200.00	100.00%	0.00
合计		124,110.28	124,110.28	65,555.71		58,554.57

上述数据暂未经审计。

### 四、延期归还闲置募集资金并继续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及生产经营需求，公司本次延期归还闲置募集资金不会直接或间接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证券投资、衍生品交易等高风险投资，在本次延期使用到期前公司将尽最大努力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中。

### 五、相关审核及批准程序

####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07月04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期归还闲置募集资金并继续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延期归还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4.90亿元，并继续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延期归还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 2、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4年07月04日召开第十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期归还闲置募集资金并继续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发表如下意见：公司此次延期归还闲置募集资金并继续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目前实际情况，有助于缓解公司目前流动资金紧张状况，防止归还后募集资金被冻结。因此同意公司本次延期归还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并继续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 3、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公司尚未归还前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不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保荐人在获悉上述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不规范情形后，在公司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到期前，已督促公司妥善进行资金管理，注意及时足额的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归还到募集资金专户。保荐人认为公司不应当以任何理由延期归还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保荐人提请投资者关注公司上述延期归还募集资金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影响及相关的投资风险。此外，公司本次延期归还闲置募集资金继续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仍有可能存在无法按时足额归还的可能，保荐人提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 六、备查文件

- 1、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第十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3、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大唐高鸿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延期归还闲置募集资金并继续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大唐高鸿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07月04日